

# 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主动公开

## 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关于加强 在建房屋市政工程有限空间作业视频监控 管理的通知

各镇（街道）城建和水利办公室，区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站，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各有关单位：

根据区领导工作指示，为深刻吸取“7·1”狮山安全事故等有限空间事故教训，推进我区在建房屋建筑工程与职责范围内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以下简称“在建工程”）信息化、规范化管理，有效防范有限空间安全事故发生，我局全面加强在建工程有限空间视频监控管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视频监控安装范围

南海区全区涉及有限空间作业的在建工程。

### 二、视频监控安装及拆卸要求

为确保在建工程施工现场视频监控工作的有效实施，视频监控的租赁、安装、调试、维护及网络租赁费用等，列入建筑工程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中，专款专用。视频监控设备的安装应满足有限空间作业全过程的管理需要，并执行以下要求：

### **（一）视频监控安装技术要求**

视频监控安装技术的标准参照《建筑工程施工现场视频监控技术规范》（JGJ/T292-2012）执行。新安装的摄像头采用室外云台球型摄像机，200万像素以上，支持H.265编码、光学变焦4倍以上、数码变焦16倍以上、自动聚焦及自动光圈和红外夜视功能，具有300度以上无限位旋转。

### **（二）视频监控点安装位置和时间要求**

施工现场每一个有限空间作业点都要安装至少一个视频监控摄像头。每个有限空间的监控摄像头要在作业人员进入该有限空间第一次作业前安装到位，在该有限空间作业全部结束并采取有效措施封闭后方可拆除。

### **（三）视频监控设备维护要求**

施工单位应派专人负责有限空间视频监控管理，并采取有效措施保障视频监控设施的有效运作，加强对视频监控设施和线路进行维护。

## **三、监管要求**

请各镇（街道）城建和水利办公室、区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监

督站将本通知要求传达到辖区内每一个在建工地，督促工地全面落实，并将工地落实情况纳入日常监督检查范围。对发现不按要求落实的工地，要严肃处理。



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7月5日

（联系人：钟墩，联系电话：86231980）